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昌北郊新祺周
大道 99 号)

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受托管理人



2024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9 赣投 03”）、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2 赣投 Y1”）、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赣投 YK02”）的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本期债券进展情况及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现就“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三只债券 2023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根据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江西省投”）对外公布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5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9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17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18
第七章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九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1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 的应对措施	22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债券简称：19 赣投 03；债券代码：155792.SH。
- 2、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4.00%。
- 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 7、付息日：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8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8、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
- 9、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发行时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9 赣投 03”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 10、担保情况：本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二、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债券简称：22 赣投 Y1；债券代码：149889.SZ。
-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 3 个计息年度（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
-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3.4%。
- 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4 月 22 日。
- 7、付息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4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

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8、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特殊条款：

（1）发行人续期选择权；

（2）递延支付利息权；

（3）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0、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发行时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22 赣投 Y1”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三、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简称：赣投 YK02；债券代码：240328.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 3 个计息年度（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3.29%。

6、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

7、付息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递延支

付利息权，付息日以发行人公告的《递延支付利息公告》为准。

8、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9、特殊条款：

- （1）发行人续期选择权；
- （2）递延支付利息权；
- （3）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4）低碳转型挂钩特殊条款。

10、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发行时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赣投 YK02”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年6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2023年5月15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期初净资产百分之五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2023年5月17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停产整顿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2023年7月24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下属部分煤矿复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4】第 6-00048 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89 年 8 月 10 日

3、法定代表人：揭小健

4、注册资本：60 亿元

5、经营范围：对能源、交通运输、高新技术、社会事业及其他行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新兴产业的投资、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建设项目的评估及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502.18 亿元，同比增长 1.0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63.80 亿元，同比增长 1.05%；实现净利润 4.33 亿元，同比增长 122.05%。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来自于建材产品、电力销售、天然气销售、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建筑施工、房地产销售、成品油等。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建材产品	106.31	90.82	14.57	21.17	151.81	131.37	13.46	30.54
电力销售	99.34	87.78	11.64	19.78	61.46	59.73	2.81	12.37
天然气销售	79.79	76.11	4.61	15.89	72.96	69.99	4.07	14.68
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	55.69	52.25	6.18	11.09	68.4	64.62	5.53	13.76

建筑施工	69.11	59.07	14.53	13.76	65.57	58.59	10.65	13.19
稀有贵金属销售	10.91	10.84	0.64	2.17	0.99	0.99	-	0.20
成品油	30.65	29.18	4.80	6.10	27.06	25.55	5.58	5.44
车辆通行费	12	5.78	51.83	2.39	10.73	5.55	48.28	2.16
其他	38.37	29.54	23.01	7.64	38.04	28.56	24.92	7.65
合计	502.17	441.37	12.11	100.00	497.01	444.96	10.47	100.00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628.21 亿元，负债总额 1117.26 亿元，所有者权益 510.96 亿元。

1、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 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	0.14	5.01	-56.09
应收票据	11.41	0.70	31.63	-63.93
应收账款	77.42	4.75	54.74	41.43
预付款项	21.34	1.31	31.76	-32.81
应收股利	0.07	-	0.48	-85.42
合同资产	24.77	1.52	19.05	30.03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资产	25.08	1.54	16.97	4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3	-	0.02	50.00
开发支出	0.52	0.03	0.17	205.88
长期待摊费用	1.52	0.09	0.94	6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8	3.17	38.81	32.9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56.09%，主要系赣江控股集团减持欧菲光和万泽项目导致权益工具投资减少所致。

(2)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63.93%，主要系应收下游客户的票据减少所致。

(3)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41.43%，主要系应收

下游客户的款项增加所致。

(4)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收股利较上年末减少 85.42%，主要系本期收回股利所致。

(5)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32.81%，主要系对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等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6)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0.03%，主要系华赣环境集团崇义及于都 ppp 项目确认建造期收入、能源集团中鼎国际、同济建设新增部分已完工未决算项目所致。

(7)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7.79%，主要系部分融资租赁款将于一年内到期，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净额所致。

(8)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50.00%，主要系发行人持有油茶树增多所致。

(9)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开发支出较上年末增加 205.88%，主要系发行人天然气板块技术研究支出增加。

(10)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加 61.70%，主要系装修费增多所致。

(11)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0.36%，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等科目增多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2)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2.90%，主要系预付设备款、信丰县城综合改造项目等增多所致。

2、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预收款项	4.37	0.39	2.36	85.17
合同负债	34.28	3.07	23.83	43.85
应付股利	0.19	0.02	0.13	46.15
其他流动负债	20.70	1.85	49.90	-58.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82	0.07	1.34	-38.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7	0.10	6.00	-80.50
---------	------	------	------	--------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85.17%，主要系赣江控股纳入合并范围导致预收款大幅增加所致。

（2）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43.85%，主要系预售货款及预收房款等增多所致。

（3）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付股利较上年末增加 46.15%，主要系下属子公司股利分配增加所致。

（4）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58.52%，主要系企业借款减少所致。

（5）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减少 38.81%，主要系 2022 年孙公司万年青股份万年厂根据生产经营状况，制定了《万年水泥厂人员分流安置办法》，安置部分员工待岗，待岗期限至员工法定退休年龄止，并计提待岗员工至退休年龄期间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本期部分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于 1 年内到期，故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

（6）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80.50%，主要系企业借款、预收迁移补偿款等减少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

2023 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02.18 亿元和 497.01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4.33 亿元和 1.93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2.18	497.01	1.04
营业成本	441.36	444.96	-0.81
利润总额	9.23	7.67	20.34
净利润	4.33	1.95	122.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	0.28	332.14

发生超过 30%以上变动的的原因：

2023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122.0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332.14%，主要系 2022 年度，发行人建材板块的盈利能力受固

定投资增速放缓、房地产行业收缩等波动影响较大，同时商品煤及煤炭延伸业受安全事故停产导致产量下降，导致发行人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出现下降，2023 年度有所好转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0	23.06	6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	-80.20	-9.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	95.32	-39.6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85	195.62	3.70

发生超过 30%以上重大变动的原因：

（1）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增加 63.05%，主要系发行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 39.66%，主要系发行人为满足各项业务发展需求，融资规模不断增加，导致 2023 年度偿还债务需支付的本息较多导致筹资活动流出现金较大。

（四）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1.46 亿元；2023 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1.46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增加 0 亿元；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1.46 亿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9 赣投 03 募集资金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2 赣投 Y1 募集资金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赣投 YK02 募集资金 20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1、19 赣投 03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2、22 赣投 Y1

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3、赣投 YK02

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及偿债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西路支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期债券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19 赣投 0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2、22 赣投 Y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3、赣投 YK0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四、特殊品种债券

赣投 YK02 设置低碳转型挂钩特殊条款：

预设关键业绩指标和低碳转型绩效目标的选择：本期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的关键绩效指标确定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发电装机容量”，低碳转型绩效目标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发电新增装机容量不低于 31.31 万千瓦（目标值）”。

根据联合赤道环境评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了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低碳转型挂钩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存续期跟踪评估认证报告》：“2023 年度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清洁能源发电新增装机容量为 32.63 万千瓦(2023 年度完成情况)，本次跟踪评估认证不涉及债券结构调整。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

“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了偿债保障措施。“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赣投 03”、“22 赣投 Y1”已按时付息，“赣投 YK02”首个周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的 11 月 28 日，尚未开始偿付。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2 赣投 Y1”、“赣投 YK02”为永续期公司债券，2023 年度未发生续期、利率跳升、利息递延、强制付息情况，截至 2023 年末，“22 赣投 Y1”、“赣投 YK02”仍计入权益。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事项，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68.62%，较上年末有所下降，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较为良好。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1.13，较上年末有所提升；速动比率为 0.84，较上年末有所提升，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变化处于合理范围内。

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三只债券的发行人，其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其他融资渠道等。最近一年，发行人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整体经营能力良好，较强的盈利能力将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发行人经营状况以及偿债能力分析等详见本报告之“第三章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第五章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等。

截至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偿债意愿良好。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受托管理人均已督促了发行人针对 2023 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受托管理人进行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 赣投 03、22 赣投 Y1、赣投 YK02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